

项目编号：BCFY-HY2023(007)-1

（承江子）
2023

2/31

已核、姜彦强

2023 3/17

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核对
3/17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汉阴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i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ak.sxggzyjy.cn/>)，点击【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

5、开标签到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

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1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 1 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并按规定时限解密响应文件。

(3)、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磋商须知.....	12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6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和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CFY-2023(007)

项目名称：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和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65478.8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合同包预算金额：947678.8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47678.8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47678.80	947678.8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

合同包 2(汉阴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

合同包预算金额：217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7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汉阴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17800.00	217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

8号)；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12)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合同包2(汉阴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12)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企业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件及法定代表人证明函，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加盖单位公章）；

3、供应商资质：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

4、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8、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中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汉阴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企业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函，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

3、供应商资质：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

4、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8、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中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8月01日至2023年8月07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8月16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3年8月16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将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

方式等加盖公章，将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921069655@qq.com），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报名资料审核完成后，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5）电子招标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6）请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供应商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阴县城南新区

联系方式：136691596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西路御公馆小区1栋楼1单元301室

联系方式：186091505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秦秒

电话：18609150588

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01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汉阴县自然资源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资质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定格条件：

1、企业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件及法定代表人证明函，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加盖单位公章）；
- 3、供应商资质：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
- 4、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 8、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中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有上述资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按废标处理。

2.1.2 投标人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单位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

予以确认。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疑点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921069655@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会将变更后的招标文件将上传至（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答疑文件），并通知所有投标人下载，变更后的招标文件对投标单位有约束力。投标单位下载了变更后的招标文件，应以电子邮件发至此邮件号：921069655@qq.com 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5.4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在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6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项目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投标函及承诺函
-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3) 资格证明文件
- (4) 供应商概况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6) 响应方案
- (7) 业绩及服务承诺
- (8) 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做要求。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投标人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本项目采购预算：

项目预算：玖拾肆万柒仟陆佰柒拾捌元捌角整（¥947678.80 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9.6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单位在投标时只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SXSZF格式）。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单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单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

工 具 下 载 地 址 :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

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单位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评标小组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18. 投标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审工作，评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评审，投标单位须委派代表参加。

18.3 开标时投标单位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8.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5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企业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3	法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函，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
4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
5	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8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9	信用中国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中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10	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服务内容；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符合性评审：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备注
1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有多个投标有效报价的；	
3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响应、缺项的；	
6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其他情况：符合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2.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2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投标报价”、“服务方案”“供应商业绩”“项目组人员”“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等五个方面。

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得分	10 分	<p>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p>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磋商小组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p>
服务方案	57 分	<p>①总体服务方案。结合汉阴县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的采购要求，对供应商的总体服务方案的完整性、详细程度、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审。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方案完整清晰、可行得 10-15 分；方案较完整清晰、可行得 5-10 分；方案粗略得 0-5 分；</p> <p>②对本项目的理解。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实施背景、工作目标及内容解读到位，理解全面、深入，根据响应程度计 4-7 分；对本项目的实施背景、工作目标及内容理解较全面，根据响应程度计 0-4 分。</p> <p>③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结合项目相关需求，充分合理利用现有数据资料，分析识别本项目重点、难点工作，并为高质量完成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对关键步骤、环节提出合理的建议且内容准确全面，思路清晰，逻辑严密，解决对策针对性强，满足技术要求的得 10-15 分；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合理但可行性不够具体的得 5-10 分；内容有缺项，条理混乱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得 0-5 分。</p> <p>④工作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有可操作性和必要的保障措施，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高质量完成任务并能按时提交成果文件，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计划及保障措施完整、清晰得 7-10 分；计划及保障措施基本完整得 4-7 分；计划及保障措施粗略 0-4 分；</p>

		⑤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细致，质量体系健全，安排科学，保证措施有力。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保证措施完整、清晰得 7-10 分；措施基本完整得 4-7 分；措施粗略 0-4 分；
供应商业绩	10 分	提供自 2020 年 3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 2 分，共 10 分（以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项目组人员	13 分	<p>①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职称，计 3 分；</p> <p>②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职称计 2 分，具有测绘类中级职称计 1 分；</p> <p>③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供应商拟投入其他人员具备测绘类高级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中级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p> <p>注：人员不重复计分，磋商响应文件中附以上所有人员职称证及 2022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的本单位参保证明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复印件须清晰可辨，不能按时提供或未提供将不予计分。</p>
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10 分	有针对本项目的有利于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设性意见及后续服务承诺，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方案完整、清晰明确得 7-10 分；方案基本完整得 4-7 分；方案粗略得 0-4 分；

23.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3.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 (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 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规定；
- (2)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 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 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 体程序以平台指

南为准）。

23.3.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3.3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 件的，

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 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 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 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4.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1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1)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2) 投标价格低的；

(3)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6.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依据按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

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

2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6.1条或第27.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8. 其他

28.1 拒绝商业贿赂

28.1.1 投标人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29、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9.1 谈判小组

(1) 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9.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人，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 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人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 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售后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 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9.3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投标人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汉阴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汉阴县城南新区；

联系方式：13669159677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西路御公馆小区 1 栋楼 1 单元 301 室

联系人：秦秒

联系方式：18609150588

邮 箱：921069655@qq.com

30.2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模板）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以下项目的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采购方（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第二条、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第三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磋商总报价为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管理费、税费、利润其他相关等全部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价款不变。

第四条、付款方式

合同签定生效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报部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自然资源部下发 2022 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库后即视为合格）。

第五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 (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2)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2. 乙方的义务

(1) 根据甲方提供的数据，明确人员和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甲方要求工作；

(2) 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规程、细则进行开展工作，并对成果质量负责；

(3) 对项目实施中因乙方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应按照技术规程规定无条件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更换。

第七条、验收标准

双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资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第八条、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第十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十一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内容、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第十四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五条、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 (盖章)

乙方：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 (签字)

的代理人：_____ (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49 号，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变更调查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3〕2 号）文件要求，在汉阴县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基础上，开展实地调查举证，全面掌握 2022 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图层属性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形成 2022 年度国家级国土调查数据库。

二、采购内容与要求

1、工作内容：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说明
外业调查	实地调查举证： 采用“国土调查云”App 举证软件，对汉阴国土变更调查下发图斑实地逐图斑逐地块举证，查清土地利用现状，拍摄上传带有定位信息和方位信息的实地照片，确保图、实地一致。	1、依据《国土调查类项目预算标准》（征求意见稿），2022 年度共需要举证的 7977 个图斑，其中中国、省下发日常变更监测图斑 2664 个、年度变更监测图斑 2360 个；提取增减挂钩 829 个，土地综合整治 186 个，跟踪图斑 26 个，耕地保护督察图斑 359 个，国、省核查图斑举证 1553 个。
内业编辑	内业资料处理： 依据图斑外业调查成果，按照统一的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更新技术要求、数据库变更方法、标准及相关质量要求，开展图斑边界矢量化，录入相关属性信息等，并采用增量更新的方式，更新数据库中图斑地类、权属及其他相关图层等。建立县级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	

2、调查明细：

县域调查面积：1365 平方公里（**外业调查：**日常变更监测图斑 2664 个、年度变更监测图斑 2360 个；提取增减挂钩 829 个，土地综合整治 186 个，跟踪图斑 26 个，耕地保护督察图斑 359 个，国、省核查图斑举证 1553 个。**内业编辑：**结合以上数据建立县级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外业预算标准：**598.4 元/km²，**数据库建设预算标准：**95.8 元/km²）**注意：**分项报价内容可多余此处分项，但不得少于。不得高于预算及低于成本报价。

3、成果要求：

（1）项目完成后需向采购人提交文字及图件成果汇编，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三套。同时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数据收集、整理、分析的相关资料。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要时，采购人可以对最终成果的构成进行调整。采购人如需成交供应商增加交付成果的数量，应由双方协商解决。

三、其他要求：

1、磋商供应商应仔细查阅磋商文件及采购内容等相关资料，因自身原因未查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从而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表达不清楚或计算有误差，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磋商供应商应自行现场踏勘，因现场实际情况造成实施方案发生改变而增加的费用由磋商供应商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成交后严格按照磋商方案响应说明开展工作，自愿承担实施方案的风险责任，对遗漏部份不另行支付。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合同签定生效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报部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自然资源部下发 2022 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库后即视为合格）。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且满足采购方相关要求。

5、**验收标准：**

双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资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6、违约责任：

-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中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

汉阴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时间：_____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承诺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六、响应方案
- 七、业绩及服务承诺
- 八、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承诺函

1、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_____(项目编号) , 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 , 提交投标响应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磋商之日起____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 磋商总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 磋商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5)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6) 有关于本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户 名：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 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2) 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4)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1、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注：1. 磋商报价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管理费、税费、利润其他相关等全部费用。

2. 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费用名称/类别	数量及单位	金额	备注
1				
2				
3				
4				
.....				
合计	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如有多种费用明细，每种费用均需注明投标报价。
3. 如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企业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函，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
 - 3、供应商资质：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
 - 4、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单位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 9、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中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表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于 (年月日) 成立。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_____(授权委托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标段)
名称、编号) 的磋商工作,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标段)
名称, 编号) 的磋商文件,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
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件编号:

身份证件编号:

所在部门: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 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供应商概况

(一) 供应商简介：如单位性质、隶属关系、经营范围、经营状况等。

(二)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等级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流动资金(上年度)	万元		净值	万元	
开户银行		职工总数	生产工人	人	
基本银行账号			技术人员	人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一) 未签署或者未如实承诺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编制的投标文件正本须装订本原件，副本可装订复印件。

承诺书 1

致：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加盖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2

致： 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 0），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加盖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3

致： 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近三年因项目（产品）质量及供货问题（产权纠纷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 0），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加盖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4

安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方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
- 四、不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响应方案

依照招标文件项目内容、要求及评审办法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评分内容。（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要求	供应商应答	响应/偏离

注：（1）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合同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及 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 时间					
执业注册			职称		
在本项目中 担任任务	项目负责人				
本人主要项 目业绩	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项目中担任何职
	1				
	2				
	3				
	4				
	5				
其他补充 情况					

注：1. 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件、职称证及 2022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的本单位参保证明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
 2. 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注：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便于磋商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2. 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企业业绩及服务承诺

1、企业业绩

提供近三年（2020年3月至今）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以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服务承诺

依照磋商文件项目内容、要求及评审办法中各项条款的要求，编制服务承诺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工程）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